

证券代码：002223

证券简称：鱼跃医疗

公告编号：2025-043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 第二个锁定期和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鱼跃医疗”或“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3 日和 2023 年 9 月 29 日披露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已于 2025 年 11 月 16 日届满，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将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届满，公司层面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和锁定期届满情况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于公司 2021 年 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 月 28 日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鱼跃医疗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5,757,225 股（首次受让部分）公司股票已于 2023 年 11 月 15 日以 17.30 元/股的价格非交易过户至“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总股本的 0.57%。

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472,942 股（预留受让部分）公司股票已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以 16.10 元/股的价格非交易过户至“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专户，占公司总股本的 0.0472%。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已于 2024 年 11 月 16 日届满，解锁比例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4%。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2024 年 11 月 16 日、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的锁定期为自公司公告首次受让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后分三期解锁，每期解锁股份数量分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34%、33%、33%；预留受让部分的锁定期为自公司公告预留受让部分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24 个月后分两期解锁，每期解锁股份数量分别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所持标的股票总数的 50%、5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将于 2025 年 11 月 19 日届满。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和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要求及达成情况及后续安排

（一）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和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要求及达成情况

根据《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规定，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和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如下：

解锁期	业绩考核目标
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解锁期、预留部分第一个解锁期	以公司前两年（2021年-2022年）净利润均值（约15.39亿元）为基数，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32%。
*注：上述“净利润增长率”以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计算依据，且不包含因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计划导致的股份支付费用影响，下同。	

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XYZH/2025SHAA1B013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和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

（二）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和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已届满，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将于2025年11月19日届满，锁定期公司层面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若本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预留部分任一解锁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能达标，则所有持有人在該解锁期对应的权益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择机出售后以获得的资金为上限归还持有人原始出资及利息（届时由管理委员会确定执行标准）。如返还持有人后仍存在收益，则收益归公司所有。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
-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变更、终止、清算与分配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60 个月，自公司公告首次受让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算。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2、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将相关议案报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信息敏感期等情况，导致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将相关议案报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1、若因任何原因导致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或发生合并、分立等情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作变更。

2、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方可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员工持股计划即自动终止；

2、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全部出售，本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2 个月，如持有的公司股票仍未全部出售或过户至员工持股计划份额持有人，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含）份额同意并将相关议案报送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4、除自动终止、提前终止外，存续期内，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应当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清算与分配

1、管理委员会应于员工持股计划终止日后 15 个工作日内完成清算，并按持有人所持份额比例进行财产分配。

2、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间，管理委员会可根据持有人会议的授权向持有人分配员工持股计划资金账户中的现金。

3、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标的股票交易出售取得现金或有取得其他可分配的收益时，员工持股计划每个会计年度均可进行分配，管理委员会在依法扣除相关税费及计划应付款项后按照持有人所持份额占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进行分配。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八日